

致：2010年郊野公園(指定)(綜合)(修定)(令)小組委員會主席  
立法會議員陳淑莊女士：

### 有關反對擴建將軍澳堆填區事宜

本人是受到將軍澳堆填區臭味滋擾的其中一位受害人，本人懇請閣下能夠將本人的訴求和意見，安排在立法會內討論，詳細情況如下：

本人不滿環保署在城市規劃委員會諮詢結束後但尚未公布結果之前，便要求立法會批准撥地擴建將軍澳堆填區，本人覺得此做法是不恰當的，因為一旦城規會的決定與當局的建議有出入，當局的做法是會浪費公帑和立法會資源的。本人希望環保署日後於運作上對所需作出的決定能三思而後行，並增加透明度，以免影響當局的公信力。

現時將軍澳發展急速，區內人口已經非常稠密，當局不但不儘快關閉存在於區內並且運作超過十五年的堆填區，反而「霸王硬上弓」地要求不斷擴建，此舉完全漠視將軍澳居民的利益和健康以及生活質素，對居民構成非常不公平的對待，令本人感到十分氣憤和無奈。據本人所知，當局以往興建大埔堆填區和茜草灣堆填區，都會因應週邊地區的發展而盡快作出相應的關閉行動，以免對附近環境和居民造成嚴重的滋擾和影響，但當局對將軍澳堆填區卻反其道而行，不但不儘快關閉，更要求不斷擴建。當局此舉實在視將軍澳居民如無物，等同將我們視作「二等公民」看待，做法令本人感到齒冷。

處理垃圾的責任應是全港市民共同承擔，而將軍澳居民容忍堆填區存在於區內並且運作超過十五年，已經盡了本身的責任，並且已經到達不能容忍的地步，因此當局是時候考慮讓其他地區的居民承擔處理垃圾的責任，以求令將軍澳居民得到公平的對待。當局更不應以「公眾利益」為藉口，不斷欺壓將軍澳居民，以圖利用這「免死金牌」，繼續無了期擴建將軍澳堆填區。當局的行為實在令本人覺得不屑和鄙視。

本人曾於三年前向一位姓劉的環保署高級環境保護主任建議當局應該儘快找一處合適的地方以取代將軍澳堆填區，例如一些生態價值少的荒島，但他不假思索地以興建交通配套設施的費用太昂貴為藉口，一口拒絕本人的要求，令本人感到非常之沮喪。本人質疑當局是否有誠意聆聽將軍澳居民的訴求和意見，而該官員的做法更是兒戲及敷衍了事。本人亦質疑當局以「斬腳趾避沙蟲」的心態，為了擬定的政策不容易受到阻撓，因此完全不考慮在其他地方興建堆填區的可能性，而選擇犧牲將軍澳居民的利益，此舉實在太可恥。

自二零零五年開始，每年六至九月期間，將軍澳居民不斷受到堆填區發出的臭味滋擾，雖然當局浪費了大量公帑，但仍不能徹底解決臭味的問題，因此本人認為只有關閉將軍澳堆填區才是最有效的解決方法，也能為將軍澳居民討回公道。假如官員還有良知感受到將軍澳居民的苦況的話，便應正視將軍澳居民的訴求，以祈可用行政措施去有效管理和解決一旦暫時關閉將軍澳堆填區，再重新分流垃圾到另外兩個堆填區以作堆填的問題；而不是只懂利用威嚇的口吻，強調關閉將軍澳堆填區會有災難性的後果。這種「無限上綱」和陷將軍澳居民於不義的講法是無稽的，也令市民對於環保署的無能感到十分之可悲。

本人居於將軍澳廣場。自上月開始，便不斷在凌晨睡覺的時份受到臭味的滋擾，時間為上月二十八日晚上十時二十分至凌晨三時、三十日晚上十時至翌晨、三十一日晚上七時至九時、凌晨一時三十分至該日早上、本月九日晚上十時四十分至翌晨及十一日凌晨一時四十五分至該日早上、十三日的凌晨兩時十五分至當天早上七時及十五日凌晨三時至當天早上九時。當有臭味不斷傳入本人單位時，就算開啓了冷氣機，也不能阻止那令人作嘔的臭味在屋中散播，令本人浪費了能源之餘，也不能呼吸新鮮的空氣，更加影響本人的睡眠質素。惡劣的情況實在令本人難以忍受和飽受精神虐待，兼且嚴重影響本人的日常生活，當局實在難辭其咎。

本人建議當局應設立空氣監測站，監測將軍澳的空氣污染指數有否超標，因為在其他地區設立的空氣監察站，對將軍澳的空氣污染情況是起不了監測作用的。將軍澳堆填區的關閉時間亦應改為晚上八時正，與另外兩個堆填區的關閉時間看齊，令空氣質素惡化的情況得以減輕。每年的六至九月，將軍澳居民受到將軍澳堆填區臭味的滋擾最嚴重，當局應考慮在該段期間關閉將軍澳堆填區，好讓將軍澳居民有一個喘息的機會。本人亦希望當局能儘快尋找一個遠離民居和生態價值小的荒島，或於大嶼山偏僻地區興建新的堆填區以取代將軍澳堆填區。

本人懇請閣下和其他立法會議員能夠認真和慎重地考慮本人的建議並向有關當局反映，好讓將軍澳居民能夠早日脫離將軍澳堆填區臭味的滋擾和得到公平的對待。

多謝 閣下的關注和跟進。

何女士 謹上  
將軍澳廣場居民